

# 重庆市潼南区应急管理局

潼应急〔2021〕10号

签发人：张长国

## 重庆市潼南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委依法治区办：

现将我局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 一、工作开展部署落实情况

**（一）强化意识，努力推行法治建设。**一是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等相关会议精神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将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等纳入中心组专题学习和支部各类会议中，全面提高党员干部的法治意识，切实发挥法治在应急管理工作中的引领和规范作用。二是全面落实区《关于认真学习贯彻执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充分

发挥领导带头作用。同时，将执法普法工作纳入全体干部日常考核，更加有利于全局法治建设工作的开展。

**（二）服务全局，发挥法治引领规范和保障。**一是物资保障关系所有人民的利益，在款物发放方面，我局始终坚持加强监督、规范流程、合法合规发放救灾物资和应急物资，确保期间未出现平均分配、优亲厚友、不拖欠、不截留、不挤占、不挪用救灾款物。全年累计向相关单位和受灾群众提供应急物资（含食品）1.88万余件（套）、消毒原液7吨；向因灾受损房屋群众下拨资金290万元共941户受益；以“资金+物资”相结合的方式，力保9800余户2.1万余的受灾困难群众温暖过冬，款物折合约401万余元。二是清理规范性文件，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先后四次对局内涉及到的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不符合《优化营商环境条例》0个。三是加强信用监管，推进涉企信息共享。在日常执法检查中，严格依法科学界定守信和失信行为，实行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做到市场主体“一处违法、处处受限”。截止目前共录入“信用潼南”系统共186条信息，暂无企业录入“安全生产信用信息管理”黑名单系统。

**（三）优化服务，营造高效便民政务环境。**一是全力推动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权力下放工作。科学合理的梳理下放事项41项，确定首次下放行政处罚事项到古溪镇共10项。二是严格执行内部制度。全年共召开25次党组会议专题研究议题80个，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法律顾问讨论法律相关问题20余次（含合同审定），充分发挥了法律顾问的作用，达到了全年行政复议案0件、行政诉讼案0件的目标。三是加快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的落实。制定实施细则，梳理随机检查事项97项，编制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建立随机抽查对

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不断调整完善“一单两库一细则”。**四是**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在执法人员管理方面：组织 3 名干部参加全区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培训，并全部通过考试。同时对全区基层安全生产执法人员（含我局干部职工）进行执法培训共 53 人，共 49 人通过考试。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及时维护行政执法人员信息系统，清理调出或过期的执法证人员 11 人、重新申办执法证人员 30 人。在案卷评审方面：全年共审核案卷 12 个，发现文书制作不规范的地方 113 处，程序不合法的 0 件，案审覆盖率达到 100%。**五是**持续深化改革，提升服务效能。我局政务服务事项 22 项，共入驻行政服务中心事项 20 项，占比 91%；承诺时限压缩比等行政许可事项 4 项指标详情均达到市级要求。全年共办理行政许可 54 件，其中办理通过 44 件，好评价率达 100%。**六是**推行政务公开，加强社会监督。梳理公开事项清单，涉及到财政预决算及执行情况、安全生产和救灾领域、政策文件解读等领域进行及时公开，落实专人进行及时更新。

**（四）增强法治观，夯实群众基础。**充分利用会议、执法检查、主题活动等方式开展普法宣传教育：**一**是在疫情期间，要求 55 个非煤危化企业在复工前认真学习观看《重庆市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法律指引》之企业篇、《复工复产防疫和安全生产教育篇》。**二**是组织危化非煤生产经营单位企业负责人和管理人员考试共 3 期、100 余人次；**三**是安排局内重点岗位人员到法院、重庆一中院进行案件旁听 8 人次；邀请专业律师在全局开展《民法典》专题讲座，让法治意识入脑入心；组织领导干部积极参加法治理论知识考试参考率与通过率均达到 100%。**四**是结合“安全生产月”“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活动，宣传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发放资料 1 万余份、咨询互动约 200 余次。

##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进一步提升思想意识，力推法治建设新高度。**我局党委书记、局长深刻认识到在新形势下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时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认真组织学习《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规章制度，严格履职尽责，全力加快我局在法治建设的轨道上前进步伐。

**（二）进一步提高重视力度，发挥领导带头作用。**我局党政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党委书记、局长认真研读、掌握《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主要内容，领会《规定》的基本精神，积极参加宪法宣誓、严格执法、普法宣传等活动，带动全局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起到了很好的领导带头作用。在日常工作中，不断教育引导全局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确保干部职工的法治能力不断提升。

**（三）进一步带头学法用法，发挥党委引领作用。**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等相关会议精神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我局党委书记、局长时刻要求各党委委员以身作则，充分发挥党委核心作用，全力支持本级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的建议意见决定。严格履行法治建设的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下属部门主要负责人依法行政，全体干部职工法治观念得到显著提升。至今，无一起领导干部违规干预、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情形发生；未出现下达或者变相下达与法律规定冲突的任务指标或者完成时限等情形。充分发挥了法治建设引领示范作用。

## **三、工作不足及2021年工作主要安排**

**（一）不足之处。**在我局开展的法治建设工作中，虽然取得

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一是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方式和形式比较传统，不够丰富多样，宣传的广度与深度有待加强。二是部分职工的法治观念与工作实际结合还不够紧密。三是整体的执法水平和案件审核水平有待提高。

**（二）下步工作安排。**一是继续加强局内部法制教育培训。继续完善和坚持机关制度，组织和督促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提升我局的执行力和公信力。二是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以提升综合执法水平为出发点，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将学习培训常态化，促进执法队伍整体素质逐步提高，不断提升执法人员执法办案水平，打造业务精、善管理、有担当的执法队伍。

重庆市潼南区应急管理局

2021年1月26日

---

重庆市潼南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1月27日印